

证券代码：920005

证券简称：鼎佳精密

公告编号：2025-079

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情况

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佳精密”、“发行人”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行使完毕。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具体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操作的获授权主承销商（以下简称“获授权主承销商”）。

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平安证券作为本次发行的获授权主承销商，未利用本次发行超额配售所获得的资金以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买入本次发行的股票。发行人按照本次发行价格 11.16 元/股，在初始发行规模 2,000.00 万股的基础上新增发行股票数量 300.00 万股，由此发行总股数扩大至 2,300.00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8,000.00 万股增加至 8,300.00 万股，发行总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7.71%。

本次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实施合法、合规，符合相关的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实施方案要求，已实现预期效果。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bse.cn/>）披露的《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77）。

二、超额配售股票和资金交付情况

鼎佳精密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而延期交付的 300.00 万股股票，已于 2025 年 9 月 4 日登记于平安证券鼎

佳精密员工参与北交所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上海贝寅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贝寅研究精选 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上海秉昊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秉昊博锐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平安磐海资本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偕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偕沣 305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宽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宽裕同富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前海新峰唐德影视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谊磁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昆山市国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昆山市玉澄德莱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省大运河文化旅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红盛晋文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盛泉恒元多策略市场中性 8 号专项私募基金、深圳市长承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承汇美益佳壹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富显 9 号精选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账户名下。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平安证券鼎佳精密员工参与北交所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所获配售股份限售期为 12 个月，其余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2025 年 7 月 31 日）起开始计算。

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公司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股数为 2,300.00 万股。其中，向战略投资者配售 400.00 万股，约占本次最终发行股数的 17.39%；向网上投资者配售 1,900.00 万股，约占本次最终发行股数的 82.61%。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 2025 年 9 月 1 日将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股票所对应的募集资金划付给公司。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5 年 9 月 1 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5]230Z0105 号《验资报告》。

三、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后公司股份变动及锁定期情况

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后，公司主要股东持股结构变化及锁定期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		限售期限	备注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一、限售流通股								
李结平	37,115,040	61.86	37,115,040	46.39	37,115,040	44.72	1、自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2、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3、公司股票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股票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格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4、公司股票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5、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公司股票多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时，则每次触发时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6、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 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24 个月；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		限售期限	备注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7、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12个月； 8、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12个月； 9、若公司上市后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或重大违规行为的，自该行为被发现后6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若公司上市后，本人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或重大违规行为的，自该行为被发现后12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	
曹云	15,127,020	25.21	15,127,020	18.91	15,127,020	18.23	1、自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2、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3、公司股票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连续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股票发行上市的发	实际控制人、董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		限售期限	备注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行价格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4、公司股票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5、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公司股票多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时，则每次触发时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6、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 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24 个月； 7、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 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8、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 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9、若公司上市后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或重大违规行为的，自该行为被发现后 6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若公司上市后，本人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或重大违规行为的，自该行为被发现后 12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		限售期限	备注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或间接持有的股份。	
闫锋	6,138,120	10.23	6,138,120	7.67	6,138,120	7.40	1、自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2、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3、公司股票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股票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格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4、公司股票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5、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公司股票多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时，则每次触发时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董事、持股 10% 以上的股东
昆山臻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19,820	2.70	1,619,820	2.02	1,619,820	1.95	1、自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2、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	李结平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员工持股平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		限售期限	备注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价，或者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3、公司股票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股票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格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4、公司股票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5、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公司股票多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时，则每次触发时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6、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 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24 个月； 7、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 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8、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台,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		限售期限	备注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50%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平安证券鼎佳精密员工参与北交所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375,000	0.47	1,500,000	1.81	自公司股票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参与本次配售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上海贝寅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贝寅研究精选 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	100,000	0.13	400,000	0.48	自公司股票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
上海秉昊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秉昊博锐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	100,000	0.13	400,000	0.48	自公司股票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
平安磐海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	-	75,000	0.09	300,000	0.36	自公司股票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
上海偕沅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75,000	0.09	300,000	0.36	自公司股票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		限售期限	备注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偕沣 305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深圳宽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宽裕同富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	75,000	0.09	300,000	0.36	自公司股票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
深圳前海新峰唐德影视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谊磁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	25,000	0.03	100,000	0.12	自公司股票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
昆山市国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昆山市玉澄德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5,000	0.03	100,000	0.12	自公司股票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
江苏省大运河文化旅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红盛晋文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	25,000	0.03	100,000	0.12	自公司股票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		限售期限	备注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盛泉恒元多策略市场中性8号专项私募基金	-	-	25,000	0.03	100,000	0.12	自公司股票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6个月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
深圳市长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承汇美益佳壹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	25,000	0.03	100,000	0.12	自公司股票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6个月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
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5,000	0.03	100,000	0.12	自公司股票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6个月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富显9号精选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25,000	0.03	100,000	0.12	自公司股票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6个月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25,000	0.03	100,000	0.12	自公司股票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6个月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
小计	60,000,000	100	61,000,000	76.25	64,000,000	77.11	-	-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		限售期限	备注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二、无限售流通股								
小计	-	-	19,000,000	23.75	19,000,000	22.89	-	-
合计	60,000,000	100	80,000,000	100	83,000,000	100	-	-

注 1：本次发行后股本结构（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未考虑战略投资者延期交付部分股票数量；本次发行后股本结构（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将全部战略投资者认购部分考虑在内，包括延期交付部分股票；

注 2：以上数据尾数若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注 3：发行人不存在表决权差异安排的情况。

特此公告。

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5 日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5 日